

中華民國宗教哲學研究社 《宗教哲學》期刊投稿須知

Guidelines for submissions to *Journal of Religious Philosophy*

中華民國 84 年 1 月 1 日 (初訂)
中華民國 87 年 10 月 1 日 (修訂二版)
中華民國 93 年 6 月 15 日 (修訂三版)
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15 日 (修訂四版)
中華民國 94 年 6 月 15 日 (修訂五版)

中華民國 94 年 10 月 30 日 (修訂六版)
中華民國 95 年 2 月 5 日 (修訂七版)
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5 日 (修訂八版)
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 16 日 (修訂九版)

1. 本投稿須知依據中華民國宗教哲學研究社《宗教哲學》期刊(以下簡稱本刊)編審暨刊行辦法第二十條內容訂定。
2. 本刊發行宗旨為貫通各宗教之異同，致力於人文、宗教、哲學、科學諸領域之學術研究，拓展人類精神思想領域。
3. 本刊登載作品以學術思想為主，舉凡與人文思想有關之宗教、哲學、科學等學術文章稿件均甚歡迎，通俗與偏僻之文章恕不採用。本刊對於投稿稿件擁有首刊權，若經查證一稿多投，將不予刊登。
4. 本刊之學術專論包含以下各項：
 - 甲、研究論文(Research Article)：與人文、宗教、哲學、科學諸領域研究相關之原創性學術論文。
 - 乙、綜論(Review)：對人文、宗教、哲學、科學相關之議題，以綜覽及透徹之觀點進行回顧與批判之學術論文。
 - 丙、書評(Book Review)：針對新近學界出版之宗教研究相關學術專著所為之評介。
 - 丁、個案報告(Case Reports)或田野調查報告(Field Work Reports)。
5. 本刊以不收譯稿為原則，但具有崇高價值之譯文經審查評估後得酌予考慮刊登。譯稿來稿請詳細註明原書或原文期刊及其使用文字、論文名稱、作者姓名以及出版時地，並附上原文及原版權所有者之授權同意書。除特約稿外，本刊不收連載稿件。
6. 凡投寄本刊之稿件必須依照本刊論文格式撰寫。內容應包括：中英文標題、作者資料、內容摘要（五百字以內）、關鍵詞（十個以內）、正文、註腳及參考文獻等。詳細格式請參考「《宗教哲學》期刊論文撰寫體例」。
7. 來稿標題首頁請附作者簡歷及通訊方式，倘作者職銜及通訊方式改變，亦請即時告知本刊編輯部門。
8. 來稿中引用第三人具有著作權之圖文，撰稿者應自行負責取得授權。
9. 投寄本刊之稿件，依例須經同儕專家學者之審查，來稿隨收隨審，一經通過即寄發同意刊登聲明書告知。經決定採用之文稿，須依本刊體例修改論文格式，且親校最後文稿，修改完成後始由本刊之編輯委員會另行決定於何期刊出。
10. 著作人投稿本刊，經收錄刊登後，同意授權本刊進行相關之資料庫重製、格式修改、網路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等行為。
11. 投稿請以電子檔寄至本刊電子聯絡信箱 editor.ssrp@gmail.com，紙本書面投稿恕不採用。相關洽詢聯絡可採前述電子郵件、或電話專線：886-49-2898957。本社聯絡地址：555 台灣省南投縣魚池鄉中明村文正巷 41 號，中華宗教哲學研究社。

中華民國宗教哲學研究社
《宗教哲學》期刊論文撰寫體例

1. 請依序包括：中英文標題、作者姓名、服務單位、通訊資料、中文摘要、關鍵詞、英文 keyword、正文、註釋、參考文獻及英文摘要。
2. 請以 WORD 檔、A4 規格直式橫書，行距採兩倍行寬。
3. 符號標示：引號「」、篇名〈〉、書名《》、較長引文另起段落、左右各縮排 2 字，引號內引號標示『』，刪節號用…。
4. 註釋及參考文獻編排位置及標示方式：
 - (1)註釋及參考文獻之編排位置依下列規定：
 - 文史類論文：請採當頁下緣附註，正文內以阿拉伯數字上標方式標示；文後之參考文獻包含中、外文時，請先列中文。
 - 科學類論文：請將引用文獻統一附於正文(致謝詞)末，正文內以阿拉伯數字上標方式標示；文後之參考文獻依本文出現之先後次序，以阿拉伯數字正體編號排列。
 - (2)註釋及參考文獻之標示方式依下列規定：
 - 中文：作者，〈篇名〉，《書刊名》，期冊數，出版地：出版者，出版時間，頁次。
 - 外文：作者，“篇名”，書名（斜體），期冊數，出版地：出版者，出版時間，頁次。
5. 引用中文專書之參考文獻編寫範例：

李顯光，《混元仙派研究》，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2007，頁 19-29。
6. 引用套書或叢書之參考文獻編寫範例：

李豐楙，〈《洞仙傳》之著成及其內容〉，《中國古典小說研究專集·第1卷》，臺北市：聯經出版社，1979，頁79-97。
7. 引用單篇論文之參考文獻編寫範例：

巨克毅，〈宗教信仰與意識型態思維〉，《宗教哲學季刊》，第 7 卷第 2 期，2001，頁 1-11。
8. 引用外文論文之參考文獻編寫範例：

Lee Fong-Mao, “The Daoist Priesthood and Secular Society”, Edited by Philip Clart and Charles B. Jones, *Religion in modern Taiwan: Tradition and Innovation in a Changing Society*. Honolulu: University of Hawai’I press, 2003, pp. 125-157.
9. 引用外文會議論文之參考文獻編寫範例：

Lee Fong-Mao, “The Possibility of Integrating Malaysian Daoist Sects across Ethnic Groups and Regions”,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on Search for the Interface: Interdisciplinary and Area Studies in Southeast Asia and the Pacific (CAPAS of Academia Sinica and IRSEA & CREDO of Univ. de Provence, Marseilles), 29.May-1.June, 1995.